

证券代码：833248

证券简称：中景橙石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北京中景橙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四川缙石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缙石”）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缙石 90%的股权。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拟以 200000 元人民币出资购买龚沁春持有的缙石 10%的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缙石 100%的股权，缙石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

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70,091,286.44 元，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为 130,314,204.4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缙石的资产总额为 2,472,840.21 元，净资产为-1,525,549.74 元。本次交易金额为 200000 元，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0.07%，占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的 0.15%。亦不存在连续 12 个月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累计数额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购买缙石股权资产的事项未达董事会审议标准，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行使未达到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交易事项。该事项已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获得董事长审批通过。

###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 1、自然人

姓名：龚沁春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荣华北路 299 号 2 栋 1 单元 6 楼 604 号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交易标的名称：四川缙石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 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交易标的所在地：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华阳大道三段 193、195、197 一层
- 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本次股权收购事项需要在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手续登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类别为股权类资产，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债权债务转移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四、定价情况

####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缙石财务报表，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缙石资产总额为 2,472,840.21 元（未经审计），净资产总额为-1,525,549.74 元（未经审计）。

####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充分考虑了标的公司转让方实缴情况、标的公司的净资产、经营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购买 10% 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0 万元，交易价格公允。

####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充分考虑标的公司的净资产、经营情况、股东实缴情况，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交易，不存

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转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龚沁春同意将其持有缙石 10%股权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格为 20 万元人民币。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尚需在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手续登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缙石收购完成后，该公司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此次收购将加速公司业务的发展，提升公司行业竞争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有助于增强公司综合实力，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从优化公司总体战略布局的角度做出的决策，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公司在强化子公司控制权的同时将进一步健全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

###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公司拟购买缙石 10%的股权的请示》

北京中景橙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7日